证券代码：688757 证券简称：胜科纳米 公告编号：2025-020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朝前路9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4,074,53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4,074,5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394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39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秋月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33,929	99.9866	31,878	0.0104	8,729	0.003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5,683	99.9806	36,378	0.0119	22,475	0.007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5,383	99.9805	54,824	0.0180	4,329	0.0015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3,932,601	99.9198	62,524	0.0744	4,829	0.0058

5、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07,683	99.9780	62,024	0.0203	4,829	0.0017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5,583	99.9806	40,578	0.0133	18,375	0.006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3,483	99.9799	56,224	0.0184	4,829	0.0017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4,983	99.9804	55,724	0.0183	3,829	0.0013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929	99.9850	40,678	0.0133	4,929	0.0017

10、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07,183	99.9778	62,524	0.0205	4,829	0.0017

11.0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1.01 议案名称：《公司章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929	99.9850	40,678	0.0133	4,929	0.0017

11.02 议案名称：《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929	99.9850	40,678	0.0133	4,929	0.0017

11.03 议案名称：《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33,429	99.9864	36,178	0.0118	4,929	0.0018

11.04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929	99.9850	41,278	0.0135	4,329	0.0015

11.05 议案名称：《利润分配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9,029	99.9850	41,678	0.0137	3,829	0.0013

11.06 议案名称：《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4,483	99.9802	55,724	0.0183	4,329	0.0015

11.07 议案名称：《投融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529	99.9848	41,678	0.0137	4,329	0.0015

11.08 议案名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4,483	99.9802	55,724	0.0183	4,329	0.0015

11.09 议案名称：《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15,483	99.9805	54,724	0.0179	4,329	0.0016

11.10 议案名称：《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9,529	99.9851	40,678	0.0133	4,329	0.0016

11.11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529	99.9848	41,678	0.0137	4,329	0.0015

11.12 议案名称：《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4,028,529	99.9848	41,078	0.0135	4,929	0.0017

（二）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4,977,184	99.8078	62,524	0.1784	4,829	0.0138
5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4,977,684	99.8092	62,024	0.1769	4,829	0.0139
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34,985,584	99.8317	40,578	0.1157	18,375	0.0526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4,984,984	99.8300	55,724	0.1590	3,829	0.011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会议议案11.01、11.02、11.0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会会议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解树青、葛惠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

● 报备文件

（一）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27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5年6月13日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200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5年5月26日为预留授予日，以人民币2.2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授予200万股限制性股票。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发表了明确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根据《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实际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1.预留授予日：2025年5月26日

2.预留授予数量：200万股

3.预留授予人数：21人

4.预留授予价格：人民币2.28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6.实施预留授予的对象及数量：公司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200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0.07%。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21人）		200	100%	0.07%
预留授予合计			200	100%	0.07%

注：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2.本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个批次解除限售，各批次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等行为取得的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3.本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数量比例
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110C000162号），截至2025年6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21名激励对象认缴的出资款人民币4,560,000.00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560,000.00元。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87,836,267.00元。

四、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授予的20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5年6月13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200万股。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72.90%；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72.85%。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数量	变动后股份数量
A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6,769,600	2,000,000	28,769,600
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59,590,667	0	2,559,590,667
H股股份	399,476,000	0	399,476,000
合计	2,985,836,267	2,000,000	2,987,836,267

七、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

公司本次因限制性股票授予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成本合计为人民币424万元，2025年至2029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总成本（人民币万元）	2025年（人民币万元）	2026年（人民币万元）	2027年（人民币万元）	2028年（人民币万元）	2029年（人民币万元）
200	424.00	106.00	159.00	102.47	45.93	10.60

注：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总费用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6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5-037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将于2025年6月20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进行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623,119,890	46.98%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11,338,801	16.21%
3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2,605,892	3.00%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9,264,325	2.5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0,948,168	2.35%
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435,700	0.93%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6,701,689	0.75%
8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8,562,835	0.56%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1,157,761	0.53%
1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注：1.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1,623,119,890股，其中A股11,458,725,890股，H股164,394,000股。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并已扣除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623,119,890	46.98%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11,338,801	16.21%
3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2,605,892	3.00%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9,264,325	2.5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0,948,168	2.35%
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435,700	0.93%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6,701,689	0.75%
8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8,562,835	0.56%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1,157,761	0.53%
1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49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节能转债”202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 可转债兑息日：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节能转债”）将于2025年6月23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6月21日至2025年6月20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二）交易代码：113051

（三）发行日期：2021年6月21日

（四）上市日期：2021年7月22日

（五）发行数量：3,000万张

（六）票面金额：100元/张

（七）发行总额：300,000.00万元

（八）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九）债券期限：6年

（十）可转债开始转股的日期：2021年12月27日

（十一）初始转股价格：4.05元/股。

（十二）最新转股价格：因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及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先后五次调整转股价格，目前转股价格为3.37元/股。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付息为“节能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6月21日至2025年6月20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5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1.50元人民币（含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和兑息日

1、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2、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3、可转债兑息日：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25年6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节能转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一）本公司与中登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投资者缴纳可转债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1.50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1.20元（税后）。本期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1.50元人民币（含税）。

（三）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人民币1.50元（含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一）发行人：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12层

联系人：公司证券法律（合规）部

联系电话：010-83052221

（二）保荐人、可转债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7212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三佳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34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安徽众合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权质押情况

2025年6月16日，为增强股权收购协议项下业绩承诺方应对可能出现的业绩补偿等情况的履约保障，国之星半导体、家之合合伙、合肥仁之合智能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仁之合合伙”）与我公司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将上述三家企业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剩余的对标的公司合计持有的49%股权质押给我公司，作为可能出现的业绩补偿之债务的履约担保。

本次收购完成后，上述三家企业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股权对应出资额（万元）	对应持股比例（%）
1	国之星半导体	375.522335	28.80
2	仁之合合伙	170.000000	13.04
3	家之合合伙	93.362280	7.16
合计		638.884615	49.00

三、该交易中有关人员的情况说明

该交易中有关人员已从我公司离职多年，该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经核查，该交易中有关人员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纵雷

纵雷于2015年8月从铜陵三佳山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离职，其未与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签订竞业禁止等协议。截止目前，其不存在与我公司的任何经济纠纷。

2、何利强

何利强于2015年2月从铜陵三佳商贸有限公司（我公司全资子公司）采购员岗位上离职，其未与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签订竞业禁止等协议。截止目前，其不存在与我公司的任何经济纠纷。

3、兰双文

兰双文于2013年7月从我公司运营部部长职务上离职，其未与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签订竞业禁止等协议。截止目前，其不存在与我公司的任何经济纠纷。

4、代迎桃

代迎桃于2015年6月从铜陵三佳山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技术部员工岗位上离职，其未与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签订竞业禁止等协议。截止目前，其不存在与我公司的任何经济纠纷。

四、该交易标的公司剩余49%股权后续计划安排

自上述标的公司51%股权交割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我公司没有继续收购标的公司剩余49%股权的计划安排。

五、该交易标的公司评估定价情况

经评估，于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23,800.00万元，与账面所有者权益8,461.74万元相比，评估增值15,338.26万元，增值率为181.27%，增值较高，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价格将以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公司评估结果为定价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标的公司51%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人民币12,138.00万元。

我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本次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5-030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蓝星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27,314,6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6.77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郝志刚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非独立董事Jean-Marc Dublanc、姚炜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王岩、潘勇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2,798,447	99.8059	877,068	0.0376	3,639,130	0.1565

2、议案名称：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8,614,547	99.6261	4,953,268	0.2128	3,746,830	0.1611

3、议案名称：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8,510,747	99.6217	8,259,595	0.3548	544,303	0.023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2,619,286	83.3568	877,068	3.2321	3,639,130	13.4111
2	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18,435,386	67.9382	4,953,268	18.2538	3,746,830	13.8080
3	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	18,331,586	67.5557	8,259,595	30.4383	544,303	2.00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议案2、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